附件二：

**西湖区教育系统党员、干部2017年公开承诺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李春燕 | 性别 | 女 | 民族 | 汉 | 出生年月 | 1973年3月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1991年8月 | 入党时间 | 2001年4月 |
| 所在党支部名 称 | 文三教育集团文三街小学党支部 |
| 单位及职务 | 文三街小学 小学高级教师 |
| 承诺内容 | 1.坚持政治理论学习，提高政治思想水平，明确党员争先创优的具体要求，充分认识创先争优的重要意义。2.加强专业学习，高质高效的完成各项工作，用心服务好全校师生。 3.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决反对“四风”，讲政治，顾大局，与中央保持一致。4.走进社区，按时到社区报到并领办至少2个服务项目，积极参与社区组织的服务活动，每年不少于2次。5.不做有偿家教，不私自外出兼课或校外办班，不暗示，介绍学生参加有偿家教或校外文化补课。 |
| 承诺公开形式 |  党务、校务公开栏 | 承诺人签字 | 李春燕 |
| 支部审查意见 |   支部书记签名 支部盖章  年  月 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2份，基层党组织审查后留存1份，公示后党员留存1份。